



The Holy See

教宗方济各文告
第 104 届世界移民与难民日
2018 年 1 月 14 日
「接纳、保护、发展和融入移民与难民」

亲爱的弟兄姊妹：

「对与你们住在一起的外方人，应看作你们中的一个同乡，爱他如爱你自己，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也做过外方人：我一上主是你们的天主。」（肋十九 34）

自我在职始，就一再表达对许多移民和难民的特别关注：他们为了逃离战争、迫害、自然灾害和贫穷而离乡背井，景况令人生怜。这无疑是一个「时代的记号」，自从我于 2013 年 7 月 8 日造访[意大利]兰佩杜萨岛后，依恃圣神的扶助，尝试对此予以诠释。当我创立新的「促进整体人类发展 部会」时，我希望藉由此一特殊部门——目前暂时由我个人直接领导——表达教会对移民、难民、流离失所的人们和人口贩运受害者的关切。

每一位前来向我们叩门求助的陌生人，都是一个与耶稣基督相遇的机会。祂与那些世代或受到欢迎，或遭到排拒的陌生人，感同身受（玛廿五 35-43）。上主将每一位被迫远离家园以寻求更美好未来的人，托付给教会慈母般的爱¹。这份精诚团结之爱，应该在他们迁徙经验中的每一个过程——从离、沿途旅程、抵达到返回——被具体地表达出来。这是一份重责大任，教会希望和所有信徒和善心男女共同分担，他们受召按照自身的能力，以慷慨、迅速、智慧和远见来响应当代移民迁徙所面临的诸多挑战。

因此，我希望重申「我们的共同响应即为环环相扣的四个动词：接纳、保护、发展和融入」²。

参酌目前的情况，「接纳」首先意指为移民及难民提供更多的选择，使 他们得以安全并合法地进入目的国，这需要各国具体地投入，简化发给人道签证的程序，并鼓励四散的家庭团聚。于此同时，我希望有更多国家能实行私人 and 社群团体的赞助计划，为特别弱势的难民，打人性关怀的通道。除此之外，对于那些为躲避战事冲突，自邻近国家流徙而来的人们，应颁发特别的暂时签证。将移民和难民任意地或集体地驱赶，这并非合适的解决方案，尤其是当人们回到遣返国时，无法受到人

道尊重和基本权利的保障³。我想要再次强调：提供移民及难民足够并有尊严的基本住所，至为重要。「更多普遍实行的收容计划，已经在不同的地区展，似乎有助于与移民及难民个人的相遇，并促成更高质量的服务，且增加成功的保证」⁴。由我挚爱的前任教宗本笃十六世所强调的「以人为本」的原则⁵，敦促我们永远置个人安全于国家安全之先。然而，确保负责边境管理人员受到妥善的培训，亦有其必要性。移民、寻求庇护者和难民的个人安全需要受到保障，并能获得基本的服务。为了维护所有人类基本的尊严，我们必须努力奋斗，为那些非法进入其它国家的人们，寻求拘留以外的替代方案⁶。

第二个动词「保护」可以被理解为一连串企图捍卫移民及难民权利及尊严的措施，且不论他们的身分是否合法⁷。这保护从难民的来源国始：在离境前，就能提供可靠和经过确认的讯息，让他们能安全迁徙，不致误入非法门径⁸，而且必须尽可能持续到移民国家，保证给予他们足够的领事援助，并随时保有身分证明文件的个人持有权，若遭逢不公可诉诸法律，同时可立银行个人账户，并拥有低生活所需。倘若移民、寻求庇护者和难民的潜能和技能得到适当的肯定和看重，对接纳他们的社群团体而言，实在是一项重要的资源⁹。因此，我希望移民们在抵达目的国以后，基于人性尊严的考虑，能拥有行动自由、就业机会和通讯工具。为那些决定返回自己家园的人们，我想要强调有需要发展重返社会和职场的计划。「国际儿童权利公约」提供保护未成年移民的法律基础，他们必不得因处于迁徙中的状态而受到任何形式的拘留，且必须受到保证，得接受正常的小学及中学教育。待其成年时，亦必须受到保证，享有继续升学的权利。为无人陪伴并与家人分离的未成年人，应提供暂时性的保护或培育方案¹⁰。所有新生儿普遍拥有取得国籍的权利，应受到承认及适当地获得认证。移民和难民有时会陷入无国籍的状态，但倘若采用「符合国际法基本原则的国籍法」¹¹，则可轻易避免。虽然他们处于迁徙中的状态，然而国家健康照护体系及养老金计划，却不因此受到限制，仍应予以纳入，万一被遣返，其过去缴纳税款之转帐作业，亦不应受到影响。

「发展」主要指自始至终不断地付出心力，以确保所有的移民和难民以及接待他们的社群团体都着力量，在构成人性的各个面向（此一人性乃造物主所精心设计）¹²，实践为人所具备的潜能。其中，我们必须肯定宗教面向的真正价值，确保在任何国家的所有外国人都能享有宗教信仰的自由。许多移民和难民所持有的技能，应该受到合宜的认定与重视。因为「工作的本性，是为团结人民」¹³，我鼓励众人应坚持于努力推动移民和难民融入社会和职场，保证使所有的人——包括寻求庇护者，都有机会工作、学习语言和主动参与公民生活，并给他们提供足够的母语信息。至于未成年的移民，他们对劳力的参与必须被妥善规范，以防止受到剥削，并对他们正常的成长和发展造成危害。本笃十六世于2006年强调，在移民的背景之下，家庭是「生活文化的存在与资源，是价值融入的要素」¹⁴。应鼓励移民家庭保持完整，支持家庭重聚——包括祖父母、孙子女及兄弟姊妹，尽管会增加财务上的负担。移民、寻求庇护者和难民当中有残疾者应受到保证，能获得更多的支持和帮助。我一方面肯定许多国家在国际合作及人道援助方面所付出令人赞赏的努力，同时希望各国在提供此类协助时，能考虑发展中国家的需求（比如医疗和社会救助，以及教育支持），因其大量接收移民与难民。我也希望在本地处于弱势和面临物资短缺的社群团体，能接受相关援助，从中受益¹⁵。

后一个动词是「融入」，在于给予机会，藉由移民和难民的临在，以彼此的文化互相丰富。「融入」并非「同化，要移民压抑或忘却他们本身的文化身分。和他人接触，更能发现他们不为人知的特点，并得以对他们保持开放，以接受他们的优点，进而促进彼此的认识与了解。这是一个漫长的过程

，其目的在于塑造社会及文化，使它们更加反映出天主给予人类多元多面的恩赐」¹⁶。倘若对公民资格的取得，不另外设定财力及语言的条件，又提供机会订定特别法，使移民得以在目的国，申请长期居留，则此一过程，得以加速进行。我在此重申，极尽所能地促进相遇文化，实有需要：增加跨文化交流的机会，纪录并传播达致融入的佳做法，并发展相关计划，以妥善准备本地社群团体，顺利进行融入的诸多过程。我想强调那些由于人道危机被迫离目的国的特殊案例。这些人们应该要确实获得足够的援助，得以被遣返，并在他们的家乡参与有效的重新融入计划。

依循牧灵传统，教会现在已经准备妥当，全心全力实现上述各项重要行动；然而为达到预期的效果，政治和公民团体切尽职分的投入，实在不可或缺。

2016年9月16日于纽约举行的联合国峰会当中，世界各国领袖已明确表达：他们深切期待能采取决定性的行动，让全球共同分担责任，以支持移民和难民，拯救他们的生命，保护他们的权利。为达到此一目标，各国应致力于2018年底以前，拟定并通过两份「全球契约」（Global Compacts），一份为难民，一份为移民。

亲爱的弟兄姊妹，按照目前正在进行的诸多程序看来，这未来几个月的时间，正提供教会一个独一无二的机会，使之得以倡议并支持我于上文所提及的四个动词发展出来的具体行动。因此，我邀请你们，善用机会，将此篇文告，分享给所有参与这两份「全球契约」制定过程的政界和社会重要人士。

今天是八月十五日，我们庆祝圣母升天节。天主圣母自己就曾经历流亡的艰辛（玛二 13-15），又满怀怜爱的陪伴她的圣子走到加尔瓦略山下，现在永享祂的光荣。我们依恃圣母慈母的转祷，将世界上所有的移民和难民所怀的希望，和每个接待他们的社群团体所持的理想，都托付给她，使我们能回应上主的至高诫命：学习如同爱我们自己那样地去爱别人、爱陌生人。

教宗方济各

2017年8月15日，圣母升天节
于梵蒂冈
（台湾地区主教团秘书处 恭译）

1 参：碧岳十二世，《逃难家庭》宗座宪章，第一编，I。

2 〈国际「移民与和平」论坛与会者致词〉，2017年2月21日。

3 参：教廷常任观察员针对〈第103届国际移民组织大会所发表之声明〉，2013年11月26日。

4 〈「移民与和平」国际论坛与会者致词〉，2017 年 2 月 21 日。

5 参：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47。

6 参：教廷常任观察员针对〈第 20 届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大会发表之声明〉，2012 年 6 月 22 日。

7 参：本笃十六世，《在真理中实践爱德》通谕，62。

8 参：宗座移民及观光委员会，《基督对移民的爱》训令，6。

9 参：本笃十六世，〈第六届世界移民观光牧灵大会与会者致词〉，2009 年 11 月 9 日。

10 参：本笃十六世，〈2010 年世界移民及难民日文告〉；教廷常任观察员针对〈第 26 届联合国人权理事会常会（主题为 移民人权）所发表之声明〉，2014 年 6 月 13 日。

11 宗座移民观光委员会及一心委员会，〈在难民和被迫流离失所的人身上接纳基督〉，2013 年，70。

12 参：保禄六世，《民族之发展》通谕，14。

13 若望保禄二世，《百年》通谕，27。

14 本笃十六世，〈2007 年世界移民与难民日文告〉。

15 参：宗座移民观光委员会及一心委员会，〈在难民和被迫流离失所的人身上接纳基督〉，2013 年，30-31。

16 若望保禄二世，〈2005 年世界移民及难民日文告〉。